

使用權限 Attribution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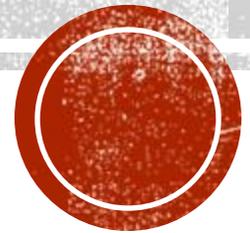
本教會網站所提供的教育事工內容主要是主日學，主日講道，特別聚會，和查經材料，包括講義和音像。歡迎本會弟兄姐妹及各地基督徒免費使用。使用時請提及出處（本教會及其作者）。教會網站上讀經班教材乃根據王文堂牧師的原著編修。

洛杉磯西區華語浸信會
www.cbcwla.org

新、舊約讀經班講義原著：王文堂牧師
www.biblereadingclass.com

舊約讀經班：摩西五經

創世記12-30章



02/16/2025

洛杉磯西區華語浸信會

讀經班金句

- 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，於教訓、督責、使人歸正、教導人學義都是有益的，叫屬神的人得以完全，預備行各樣的善事。（提摩太後書3:16-17）



創世記大綱和主題

■ 一.創造: 世界的起源 (1-11章)

- 1.創造: 世界, 人類, 婚姻
- 2.墮落: 罪的起源, 進入世界, 加深, 與擴散
- 3.洪水: 神對罪的審判
- 4.巴別塔: 人類的自高與種族的分散

■ 二.救贖: 以色列的起源 (四族長, 12-50章)

- 1.亞伯拉罕: 蒙神揀選並以信心回應的人(救贖計劃的開始)
- 2.以撒: 繼承應許的人
- 3.雅各: 蒙神恩待並開始以色列民族的人
- 4.約瑟: 拯救全族的人 (耶穌的預表)



信心之父的三次軟弱

- **1.在埃及的軟弱**（創12章）：將自己的妻子說為妹子
 - **2.等候子嗣時的軟弱**（創16章）：娶了夏甲，生下以實瑪利
 - **3.在基拉耳的軟弱**（創20章）：將自己的妻子說為妹子
- 亞伯拉罕和一般人一樣是有弱點的，特別是都會重覆犯同樣的錯誤。他在埃及王和非利士王面前，因為擔心自己的性命，都採取了"以妻為妹"的保命措施。這是亞伯拉罕的軟弱，聖經忠實記載，作為後人的警戒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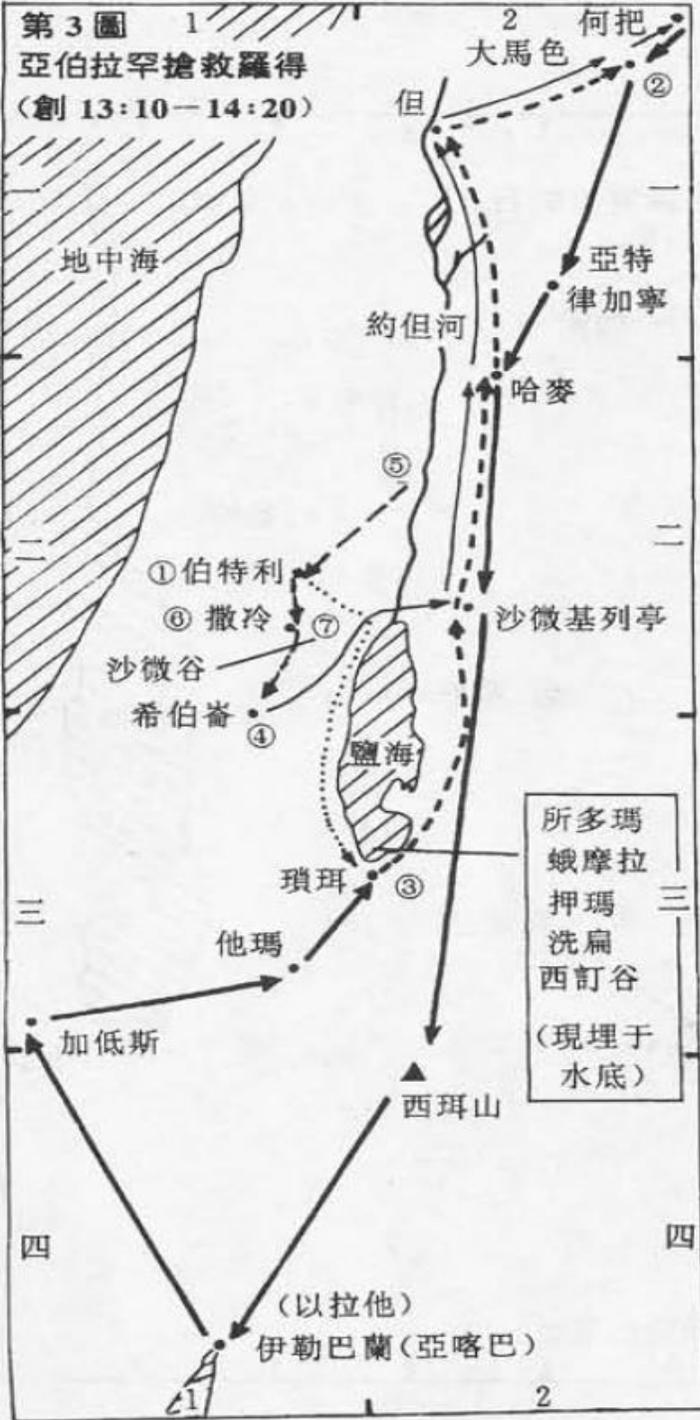


亞伯拉罕與羅得

- **1.亞伯拉罕帶著羅得**（創12章）：出哈蘭，下埃及，出埃及，亞伯拉罕都帶著羅得
- **2.亞伯拉罕讓著羅得**（創13章）：因為他們的財物甚多，使他們不能同居，亞伯拉罕讓羅得先選地
- **3.亞伯拉罕救著羅得**（創14章）：亞伯拉罕殺敗以攔王基大老瑪，救回被擄的羅得一家
- **4.亞伯拉罕顧著羅得**（創18章）：羅得在所多瑪居住，神要毀滅所多瑪，亞伯拉罕為所多瑪祈求



第3圖 1
亞伯拉罕搶救羅得
(創 13:10-14:20)



[第3圖說明]

①.....→ 羅得由伯特利遷往所多瑪的可能路線(創13:10-13)。
 ②————→ 北方四王行軍路線(創14:1-7)。
 ③-----→ 四王戰勝五王, 擄走羅得回北方時可能走的路線(創14:8-12)。
 ④————→ 亞伯拉罕從希伯崙去救羅得時可能走的路線(創14:13-15)。
 ⑤-----→ 亞伯拉罕救回羅得后返回希伯崙時可能走的路線(創14:16)。
 ⑥撒冷王麥基洗德迎接亞伯拉罕(創14:18-20)。
 ⑦所多瑪王到沙微谷迎接亞伯拉罕(創14:17, 沙微谷據考證在撒冷東邊, 很可能羅得從此地又回所多瑪)。

14章：亞伯蘭救羅得

四王聯軍：來自兩河流域
 暗拉非(示拿王)
 亞略(以拉撒王)
 基大老瑪(以攔王)
 提達(戈印王)

五王聯軍：迦南地
 所多瑪王(比拉)
 蛾摩拉王(比沙)
 押瑪王(示納)
 洗扁王(善以別)
 比拉王(瑣珥)

- 羅得為自己當初的選擇最終附上了代價：自己，全家和所有財物被四王聯軍擄走
- 亞伯蘭愛羅得，聽到消息後，親帥318名壯丁連夜追擊，打敗四王聯軍，救回羅得和財物
- 至高的神把敵人交在你手裏，是應當稱頌的。(創14:20)

14章17-24：凱旋之後

	所多瑪王	麥基洗德
身份	罪惡之城所多瑪城的王 (17)	撒冷城的王，至高神的祭司 (18)
对亚伯蘭	1 在沙微谷迎接亞伯蘭 (17) 2 對亞伯蘭說： 1) 你把人口給我 2) 財物你自己拿去(21)	1 帶著餅和酒出來迎接 (18) 2 為亞伯蘭祝福： 1) 願 天地的主，至高的神 ，賜福與亞伯蘭 (19) 2) 至高的神把敵人交在你手裏，是應當稱頌的 (20)
亞伯蘭的反應	我已經向 天地的主，至高的神耶和華 起誓 (22)： 1) 凡是你的東西，就是一根線，一根鞋帶，我都不拿，免得你說：我使亞伯蘭富足。(23) 2) 只有仆人所吃的，並與我同行的亞乃，以實各，幔利所應得的分，可以任憑他們拿去(24)	把所得的拿出十分之一來，給麥基洗德 (20)

麥基洗德

新約用麥基洗德來比照基督耶穌

- 希伯來書7:1-3：「這麥基洗德就是撒冷王，又是至高神的祭司，本是長遠為祭司的。他當亞伯拉罕殺敗諸王回來的時候，就迎接他，給他祝福。亞伯拉罕也將自己所得來的，取十分之一給他。他頭一個名翻出來就是仁義王，他又名撒冷王，就是平安王的意思。他無父、無母、無族譜、無生之始、無命之終，乃是與神的兒子相似。」
- 希伯來書7:17：「因為有給他（基督）作見證的說：“你是照著麥基洗德的等次永遠為祭司。”」
- 詩篇110：4：耶和華起了誓，決不後悔，說：「你是照著麥基洗德的等次，永遠為祭司。」



麥基洗德預表基督

■ 1. 身份預表基督：他是永遠的大祭司

- 「這麥基洗德就是撒冷王，又是至高神的祭司，本是長遠為祭司的。」（來7:1）「因為有給他（基督）作見證的說：“你是照著麥基洗德的等次永遠為祭司。”」（來7:17）

■ 2. 地位預表基督：他比亞伯拉罕更大

- 「他當亞伯拉罕殺敗諸王回來的時候，就迎接他，給他祝福。亞伯拉罕也將自己所得來的，取十分之一給他。」（來7:1-2）

■ 3. 名號預表基督：他是平安的王

- 「他頭一個名翻出來就是仁義王，他又名撒冷王，就是平安王的意思。」（來7:2）

■ 4. 起源預表基督：他是無始無終者

- 「他無父、無母、無族譜、無生之始、無命之終，乃是與神的兒子相似。」（來7:3）



亞伯蘭因信稱義

- 耶和華又有話對他說：“這**人必不成為你的後嗣。你本身所生的才成為你的後嗣。**”於是領他走到外邊，說：“你向天觀看，數算衆星，能數得過來嗎？”又對他說：“你的後裔將要如此。”（創15：4-5）
- **亞伯蘭信耶和華，耶和華就以此為他的義。（創世記15：6）**
 - 經上說什麼呢？說：「亞伯拉罕信神，這就**算為他的義**。」（羅馬書4：3）
 - 正如，「亞伯拉罕信神，這就**算為他的義**。」（加拉太書3：6）
 - 「算」的希臘文原是一個商業會計上的專業用語，指記入，歸在賬上。
 - 凡有血氣的沒有一個因行律法，能在神面前稱義。因為律法本是叫人知罪。但如今神的義在律法以外已經顯明出來，有律法和先知為証。**就是神的義，因信耶穌基督，加給一切相信的人，並沒有分別。**（羅馬書3：20-22）



亞伯蘭因信稱義

- 17亞伯拉罕所信的，是那叫死人復活使無變為有的神，他在主面前作我們世人的父。如經上所記：我已經立你作多國的父。
- 18他在無可指望的時候，因信仍有指望，就得以作多國的父，正如先前所說：「你的後裔將要如此。」
- 19他將近百歲的時候，雖然想到自己的身體如同已死，撒拉的生育已經斷絕，他的信心還是不軟弱。
- 20並且仰望神的應許，總沒有因不信，心裏起疑惑。反倒因信，心裏得堅固，將榮耀歸給神。
- 21且滿心相信，神所應許的必能作成。
- 22所以這就算為他的義。（羅馬書4：17-22）



亞伯蘭因信稱義

因著有和亞伯拉罕同樣的信，我們在耶穌基督裏同樣被神稱義

- **算為他義的這句話，不是單為他寫的，也是為我們將來得算為義之人寫的**，就是我們這信神使我們的主耶穌從死裏復活的人。（羅馬書4：23-24）



耶和華和亞伯蘭立約

- 表示二人(或以上)之間以正式的、鄭重的、並具有約束力來立約。
- 創15章中，神用當時所使用的儀式來堅定所立的約：
 - 宰殺牲口乃表明此約的重要
 - 冒煙的香爐和燒著的火把，表明神從肉塊中經過
- 一個很莊嚴神聖的立約儀式，冒煙的爐並燒著的火把代表神的顯現和同在，神親自經過並燒著祭物，以祂的尊榮和信實給亞伯蘭一個憑據或記號，承諾會單方面履行所立的約，神的應許必定會成就。



神和亞伯拉罕所立的約

■ 神所立的約帶著祝福

- 關於後裔：15:5，17:4，17:6
- 關於地土：15:7，17:8
- 關於壽數：15:15

■ 神和亞伯拉罕所立的約是永遠的

- 創17:13你家裡生的和你用銀子買的，都必須受割禮。這樣，我的約就立在你們肉體上作永遠的約。
- 創17:19神說：「不然，你妻子撒拉要給你生一個兒子，你要給他起名叫以撒。我要與他堅定所立的約，作他後裔永遠的約。」



神和亞伯拉罕所立的約

- 創15:18-21 「當那日，耶和華與亞伯蘭**立約**，說：「我已賜給你的後裔，從埃及及河直到伯拉大河之地，……。」
- **17章堅立前約（15章中）**：
- 創17:7-8 「我要與你並你世世代代的後裔堅立我的約，作**永遠的約**，是要作你和你後裔的神。我要將你現在寄居的地，就是迦南全地，賜給你和你的後裔，永遠為業。我也必作他們的神。」
- **立約的證據**：
- 創17:11-12：「你們都要受**割禮**，這是我與你們**立約的證據**。你們世世代代的男子，無論是家裡生的，是在你後裔之外用銀子從外人買的，生下來第八日，都要受割禮。」



聖經中的重新命名

- **亞伯蘭（尊貴的父）改名為亞伯拉罕（多國的父）**
 - 從此以後，你的名不再叫亞伯蘭，要叫亞伯拉罕，因為我已立你作**多國的父**。（創17:5）
- **撒萊改名為撒拉（公主）**
 - 你的妻子撒萊不可再叫撒萊，她的名要叫撒拉。我必賜福給他，也要使你從她得一個兒子。我要賜福給她，她也要作多國之母；**必有百姓的君王從她而出**。」（創17:15-16）
- **雅各改名為以色列（與神較力）**
 - 那人說：「你的名不要再叫雅各，要叫以色列；因為你**與神與人較力**，都得了勝。」（創32:28）
- **西門改名為彼得（石頭）**
 - 我還告訴你，你是彼得，我要把我的教會建造在這磐石上。（太16:18）
- 當神改人的名時，有特別的意義。代表在屬靈裡，神要改變他的生命，使他成為什麼樣的人



18章：亞伯拉罕為所多瑪代求

- 1-8：亞伯拉罕熱情接待三位神秘的訪客：耶和華神和兩個天使
- 9-15：神應許撒拉明年必生一個兒子，撒拉不信
 - **耶和華豈有難成的事嗎？**
- 16-21：亞伯拉罕與神同行，得知神的心意
- 22-33：亞伯拉罕為所多瑪代求，和耶和華討價還價
 - 由50個(50→45→40→30→20→10)減少為10個



人是否可以和神討價還價？

- 亞伯拉罕為所多瑪代求：創18:23-33
- 摩西為以色列人代求（一）：出32:7-14
 - 金牛犢事件
- 摩西為以色列人代求（二）：民14:1-20
 - 蚱蜢事件
- 應著重於討價還價的目的：由以上的例子看來，若是為了別人的原因，我們可以按著感動向神禱告、多次代求



19章：所多瑪蛾摩拉被毀，羅得被救

- 所多瑪蛾摩拉罪惡极大，神要施行公义的审判
- 嚴厲中有恩慈，神拯救了羅得全家：
 - 1) 憐恤羅得(19:16)；
 - 2) 紀念亞伯拉罕(19:29)
- 羅得生活在罪惡的環境中，全家受到了罪的沾染，為自己當初的選擇附上了代價
 - 不要自欺，神是輕慢不得的；人種的是什麼，收的也是什麼。（加6：7）
- 主耶穌在路加福音中預言他再來的時候，也提到了羅得的日子和羅得的妻子：
 - 又好像**羅得的日子**，人又吃又喝，又買又賣，又耕種，又蓋造。到**羅得出所多瑪的那日**，就有火與硫磺從天上降下來，把他們全都滅了。人子顯現的日子，也要這樣。當那日，人在房上，器具在屋裏，不要下來拿。人在田裏，也不要回家。**你們要回想羅得的妻子**。凡想要保全生命的，必喪掉生命。凡喪掉生命的，必救活生命。（路加福音17：28-33）



20 章：亞伯拉罕重蹈在埃及的覆轍： 在基拉耳再次稱妻為妹

- 10 亞比米勒又對亞伯拉罕說：“**你見了什麼才作這事呢？**”
- 11-13 亞伯拉罕說：“**我以爲**這地方的人總不懼怕神，必爲我妻子的緣故殺我。況且她也實在是我的妹子。她與我是同父異母，後來作了我的妻子。**當神叫我離開父家，飄流在外的時候**，我對她說，我們無論走到什麼地方，你可以對人說，他是我的哥哥。這就是你待我的恩典了。”
- 「信心之父」亞伯拉罕的信心是不完全的，他能憑着信心順從神的呼召，但並不意味着他在各樣的事情上都能完全信靠神。於是，神把他放在各樣的環境中操練他的信心，在埃及一次還不夠，還要在基拉耳再次顯出他同樣的軟弱來，爲的是讓他學習完全信靠神，而不是靠自己的辦法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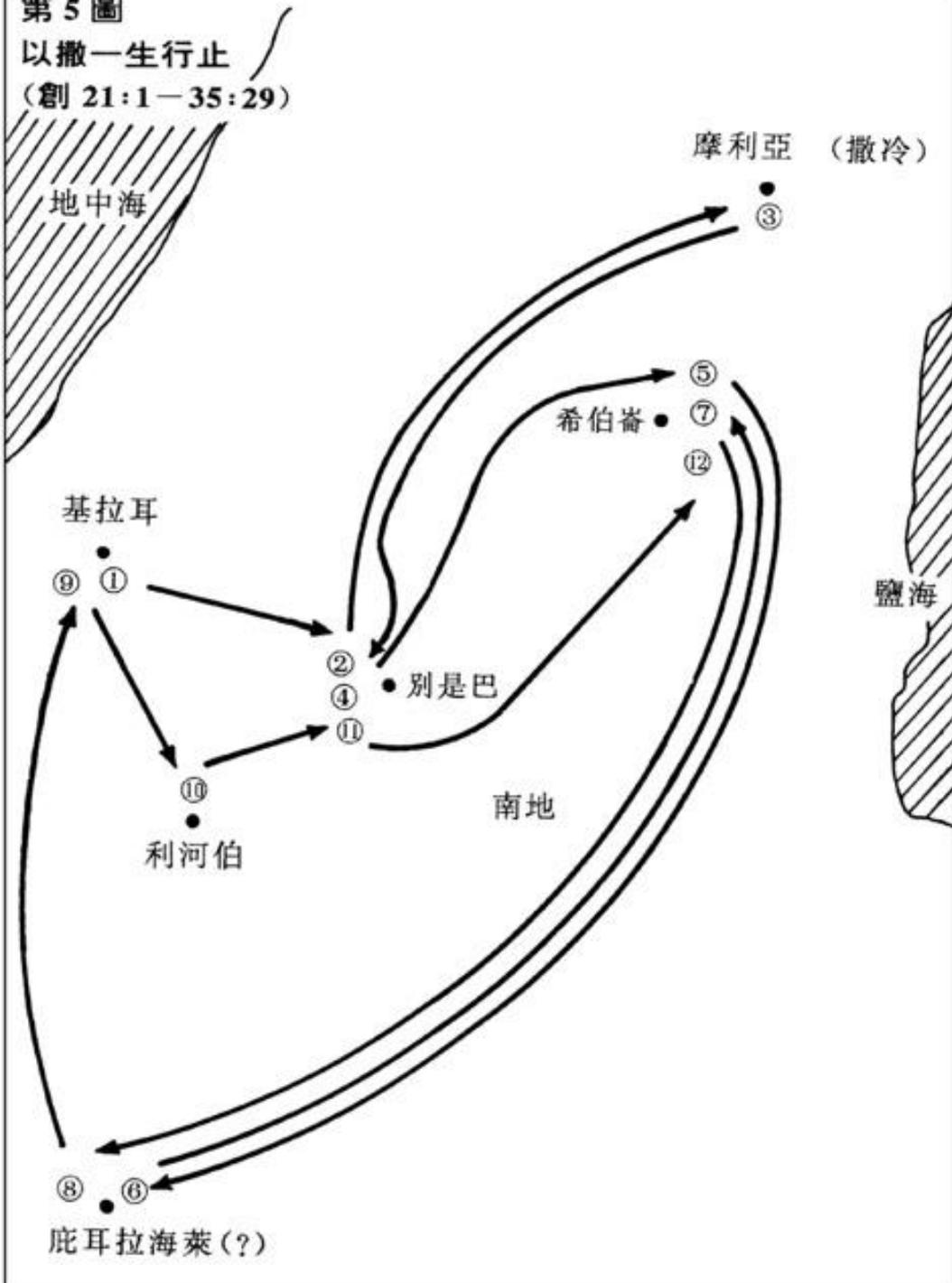


以撒的一生

- **出生**：父親亞伯拉罕一百歲生以撒
 - 他兒子以撒生的時候，亞伯拉罕年一百歲。(創21:5)
- **娶妻**：四十歲
 - 以撒娶利百加為妻的時候正四十歲。(創25:20a)
- **生子**：六十歲
 - 隨後又生了以掃的兄弟，手抓住以掃的腳跟，因此給他起名叫雅各（就是抓住的意思）。利百加生下兩個兒子的時候，以撒年正六十歲。(創25:26)
- **結局**：一百八十歲
 - 以撒共活了一百八十歲。以撒年紀老邁，日子滿足，氣絕而死，歸到他列祖那裡。他兩個兒子以掃、雅各把他埋葬了。(創35:28-29)
- **以撒的信心**：
 - 以撒因著信，就指著將來的事給雅各、以掃祝福。(來11:20)



以撒的一生



- ① 出生于基拉耳(創 21:2—5)。
- ② 長大在別是巴(創 21:31—32)。
- ③ 到摩利亞,順從父親以身獻祭(創 22:1—14)。
- ④ 回別是巴居住(創 22:15—19)。
- ⑤ 隨父到希伯崙,母親亡故(創 23 章)。
- ⑥ 從庇耳拉海萊回來。在南地娶利百加(創 24:62—67)。
60 歲時得雙生兒子(創 25:26)。
- ⑦ 75 歲時在希伯崙葬父(創 25:8—10)。
- ⑧ 住在庇耳拉海萊附近(創 25:11)。
- ⑨ 逃荒到基拉耳因富有遭嫉妒(創 26:1—14)。
- ⑩ 挖井至利河伯(創 26:15—22)。
- ⑪ 到別是巴(創 26:23)
 1. 築壇求告耶和華(創 26:24—25)。
 2. 與亞比米勒立約(創 26:26—33)。
 3. 為兒子們祝福(創 27:1—40)。
 4. 命雅各去哈蘭娶妻(創 28:1—2,10)。
- ⑫ 在希伯崙:
 1. 再見雅各(創 35:27)。
 2. 死後葬于當地麥比拉洞(創 35:29,參創 49:29—30)。



以撒的身份：承先啟後的人

- **承先**：亞伯拉罕的兒子
 - 以撒是應許之子，繼承神與他父親所立的約。
- **啟後**：以色列的父親
 - 以撒是雅各的父親，雅各後來改名以色列，後代成為一個民族。



神藉着以撒所啟示的真理一

神的應許不落空

- **1. 應許之子**：「因為律法上記著，亞伯拉罕有兩個兒子，一個是使女生的，一個是自主之婦人生的。然而那使女所生的，是按著血氣生的；那自主之婦人所生的，是憑著應許生的。弟兄們，我們是憑著應許作兒女，如同以撒一樣。」（加4:22-23,28）
- **2. 堅定所立的約**：「你妻子撒拉要給你生一個兒子，你要給他起名叫以撒。我要與他堅定所立的約，作他後裔永遠的約。」（創17:19）
- **3. 神的應許必定成就**：「耶和華按著先前的話眷顧撒拉，便照祂所說的給撒拉成就。當亞伯拉罕年老的時候，撒拉懷了孕，到神所說的日期，就給亞伯拉罕生了一個兒子。」（創21:1-2）



神藉着以撒所啟示的真理二

耶和華必預備

- **1. 耶和華以勒：**
 - 耶和華必預備
- **2. 燔祭的羊：** 神在救恩上的預備(創22:13-14)
 - 神所預備的公羊取代了以撒，預表耶穌基督是神的羔羊，將取代人類被獻在祭壇上。
- **3. 以撒的妻利百加：** 神在生活上的預備(創24:10-66)
 - 神使亞伯拉罕的老僕人道路通達，順利為以撒娶到利百加為妻。



以撒的名字：他笑了

- 亞伯拉罕的**喜笑**：
 - 亞伯拉罕就俯伏在地**喜笑**，心裡說，一百歲的人還能得孩子麼？撒拉已經九十歲，還能生養麼？（創17:17）
- 撒拉的**暗笑**、**喜笑**：
 - 撒拉心裡**暗笑**，說，我既已衰敗，我主也老邁，豈能有這喜事呢？（創18:12）
 - 撒拉說：「神使我**喜笑**，凡聽見的必與我一同**喜笑**。」（創21:6）
- 以實瑪利的**戲笑**：
 - 當時，撒拉看見埃及人夏甲給亞伯拉罕所生的兒子**戲笑**。（創21:9）
 - 當時那按著血氣生的，逼迫了那按著聖靈生的。現在也是這樣。然而經上是怎麼說的呢？是說，把使女和她兒子趕出去，因為使女的兒子，不可與自主婦人的兒子一同承受產業。（加4：29-30）
- 神的**笑臉**：
 - 耶和華以**笑臉**幫助我（詩篇42:5）。
 - 撒拉說：「神使我喜笑，凡聽見的必與我一同喜笑。（創21:6）



亞伯拉罕得以撒（21章）

- 1~7：撒拉到神所說的日期生以撒
 - 神的應許成就，堅固亞伯拉罕和撒拉的信心
- 8~21：亞伯拉罕趕逐夏甲和以實瑪利
 - 亞伯拉罕順服神的心意：從以撒生的才要稱為你的後裔
 - 神對夏甲和以實瑪利母子的眷顧和慈愛
- 22~34：亞伯拉罕與亞比米勒立約
 - 從外人的見證中真實地看到神的祝福，能力和作為
 - 亞伯拉罕在別是巴栽上一棵垂絲柳樹，又在那裏求告耶和華永生神的名。(創21：33)



亞伯拉罕獻以撒 (22章)

- 神試驗亞伯拉罕的信心
 - 這些事以後，神要試驗亞伯拉罕
 - 你帶著你的兒子，就是你獨生的兒子，你所愛的以撒
 - 虛浮的人哪，你愿意知道没有行为的信心是死的吗？**我们的祖宗亚伯拉罕，把他儿子以撒献在坛上，岂不是因行为称义吗？可见信心是与他的行为并行，而且信心因着行为才得成全。**这就应验经上所说，亚伯拉罕信神，这就算为他的义，他又得称为神的朋友。(雅各书 2：20-23)
- 亞伯拉罕就伸手拿刀，要殺他的兒子。
 - 當時亞伯拉罕心中的信念為何？亞伯拉罕相信神會讓人從死裡復活
 - **亞伯拉罕因著信，被試驗的時候，就把以撒獻上；**這便是那歡喜領受應許的，將自己獨生的兒子獻上。論到這兒子，曾有話說：「從以撒生的才要稱為你的後裔。」**他以為神還能叫人從死裡復活；**他也彷彿從死中得回他的兒子來。[來11:17-19]
- 亞伯拉罕的信心是真實的，並且是確實的



耶和華必預備（22章）

- **耶和華以勒**：意思就是耶和華必預備
 - 亞伯拉罕舉目觀看，不料，有一只公羊，兩角扣在稠密的小樹中，亞伯拉罕就取了那只公羊來，獻為燔祭，**代替他的兒子**。
 - 亞伯拉罕給那地方起名叫耶和華以勒（意思就是**耶和華必預備**），直到今日人還說，在耶和華的山上必有預備。（創21：13-14）
- **耶和華再次應許亞伯拉罕**：
 - 論福，我必賜大福給你。論子孫，我必叫你的子孫多起來，如同天上的星，海邊的沙。你子孫必得著仇敵的城門，並且**地上萬國都必因你的後裔得福**，因為你聽從了我的話。（創21：17-18）



撒拉死，亞伯拉罕買墓地（23章）

- 1-2：撒拉死，享年127歲，亞伯拉罕為撒拉之死哀慟哭號
- 3-18：亞伯拉罕為撒拉從赫人購置墳地
- 19-20：葬撒拉於麥比拉洞
- 外人的見證：亞伯拉罕受人尊敬，“我主請聽，你在我們中間是一位尊大的王子（創23：6）”
- 亞伯拉罕以公平待人：堅持按足價買地，不接受赫人的饋贈
- 這塊墳地成為神應許必然成就的標記和信心的記號：這地日後成為亞伯拉罕自己、以撒、利百加、雅各、利亞的墓地。



神為以撒預備妻子利百加（24章）

有其主必有其仆：忠心，有信心又敬虔的亞伯拉罕的老仆人

- 他說：“耶和華我主人亞伯拉罕的神啊，求你施恩給我主人亞伯拉罕，使我今日遇見好機會。”（創24：12）
- 那人就低頭向耶和華下拜，說：“耶和華我主人亞伯拉罕的神是應當稱頌的，因他不斷地以慈愛誠實待我主人。至於我，耶和華在路上引領我，直走到我主人的兄弟家裏。”（創24：26-27）
- 亞伯拉罕的仆人聽見他們這話，就向耶和華俯伏在地。（創24：52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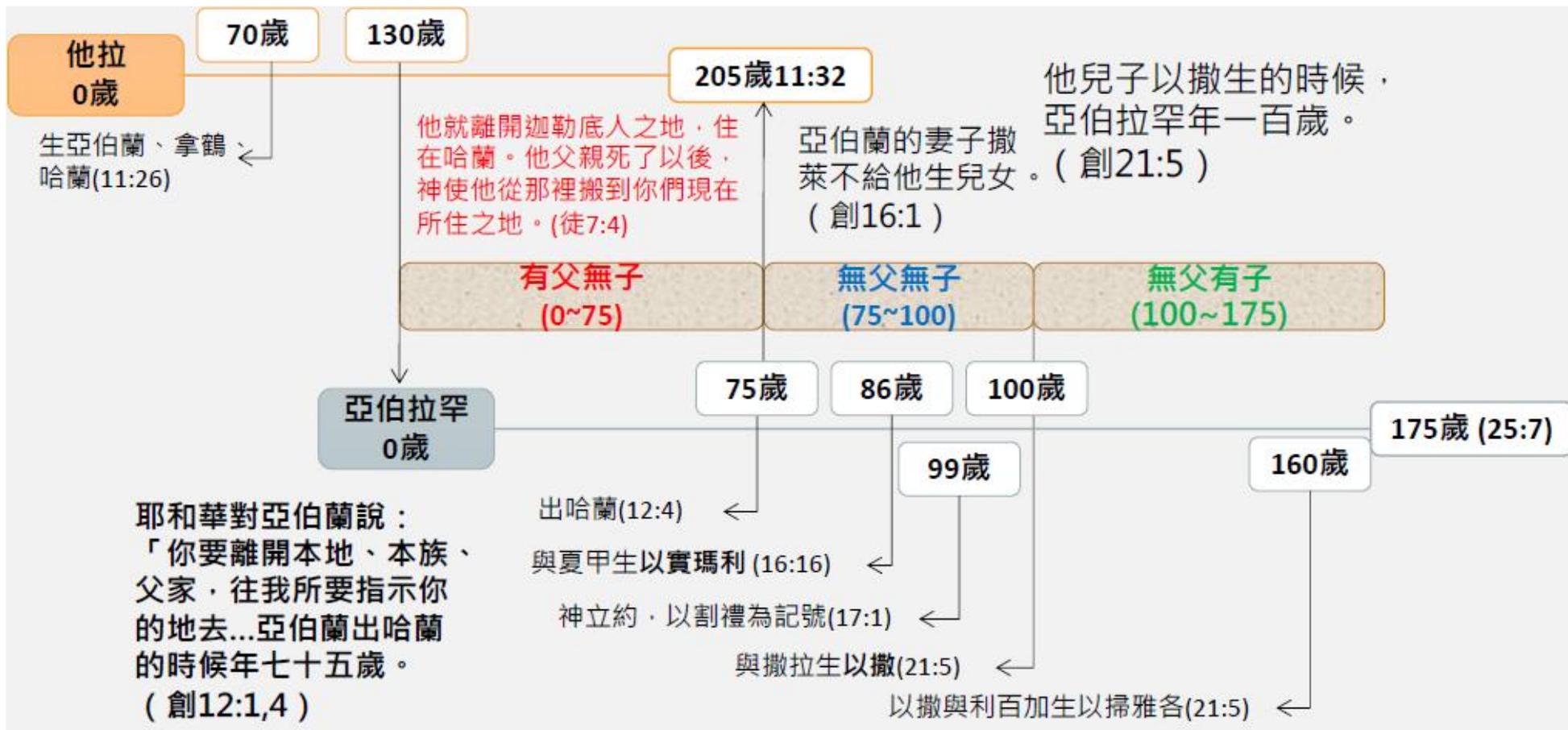


亞伯拉罕過世，雅各以掃出生（25章）

- 1-11 亞伯拉罕的晚年
 - 娶基土拉為妻
 - 離世前對諸子的安排
 - 過世，葬於麥比拉洞
- 12-18 以實瑪利的後裔
- 19-26 雅各以掃出生
 - 耶和華對她說：“兩國在你腹內。兩族要從你身上出來。這族必強於那族。將來大的要服事小的。（創25：23）
- 27-34 以掃把長子的名分賣給了雅各
 - 於是雅各將餅和紅豆湯給了以掃，以掃吃了喝了，便起來走了。這就是以掃輕看了他長子的名分。（創25：34）
 - 有貪戀世俗如以掃的，他因一點食物把自己長子的名分賣了。（希伯來書12：16）



亞伯拉罕的一生



亞伯拉罕一
生的年日是一百七十五歲 (創25:7)

亞伯拉罕的一生：175年

前75年：有父無子

中間25年：無父無子

後75年：有子無父

所謂「子」，是指應許之子以撒，這是創世紀的重點之一。



以撒繼承父親的祝福

■ 神第一次向以撒顯現：

- 耶和華向以撒顯現說：「我必堅定我向你父亞伯拉罕所起的誓，我要加增你的後裔，像天上的星那樣多；又要將這些地都賜給你的後裔，並且地上萬國必因你的後裔得福；都因亞伯拉罕聽從我的話，遵守我的吩咐和我的命令、律例、法度。」（創26:2-5）

■ 神第二次向以撒顯現：

- 當夜耶和華向他顯現，說：「我是你父親亞伯拉罕的神，不要懼怕！因為我與你同在，要賜福給你，並要為我僕人亞伯拉罕的緣故，使你的後裔繁多。」（創26:24）



以撒繼承父親的軟弱

- 亞伯拉罕在**基拉耳**：

- 亞伯拉罕從那裡向南地遷去，寄居在加低斯和書珥中間的基拉耳。亞伯拉罕稱他的妻撒拉為妹子。基拉耳王亞比米勒差人把撒拉取了去。（創20:1-2）

- 以撒在**基拉耳**：

- 以撒就住在基拉耳。那地方的人問到他的妻子，他便說：「那是我的妹子。」原來他怕說：「是我的妻子。」他心裡想：「恐怕這地方的人為利百加的緣故殺我，因為她容貌俊美。」（創26:6-7）

- * 註：「亞比米勒」可能是頭銜，而非人名。如中國的君王稱為「皇帝」，埃及的君王稱為「法老」，非利士的君王稱為「亞比米勒」。



耶和華使以撒在寬闊之地昌盛

以撒的四口井

- 1. 埃色 (相爭)
 - 基拉耳的牧人與以撒的牧人爭競，說：「這水是我們的。」以撒就給那井起名叫埃色 (就是相爭的意思)，因為他們和他相爭。(創26:20)
- 2. 西提拿 (為敵)
 - 以撒的僕人又挖了一口井，他們又為這井爭競，因此以撒給這井起名叫西提拿 (就是為敵的意思)。(創26:21)
- 3. 利河伯 (寬闊)
 - 以撒離開那裏，又挖了一口井，他們不為這井爭競了，他就給那井起名叫利河伯 (就是寬闊的意思)。他說：「耶和華現在給我們寬闊之地，我們必在這地昌盛。」(創26:22)
- 4. 示巴 (盟誓)
 - 他就給那井起名叫示巴；因此那城叫做別是巴 (盟誓的井)，直到今日。(創26:33)



雅各的身份：創立以色列民族的人

- 1. 神將雅各改名為「以色列」，後來成為一個民族的名字
- 2. 雅各的十二個兒子後來成為以色列的十二個支派



神藉着雅各所啟示的真理— 揀選的恩典

- 1. 揀選是神的主權
- 2. 揀選是神的恩典
- 3. 神揀選雅各：
 - 神對利百加說：「兩國在你腹內，兩族要從你身上出來，這族必強於那族，將來大的要服事小的。」（創25:23）



神藉着雅各所啟示的真理二

神改變生命的大能

■ 雅各的本相：天生詭詐(原文發音相同)

- 以掃說：「他名雅各，豈不是正對麼？因為他欺騙了我兩次...」（創27:36）

■ 雅各的進步：從求福到祝福

- 雅各求神祝福：雅各說：「你不給我祝福，我就不容你去。」（創32:26）
- 1. 雅各給法老祝福：雅各又給法老祝福，就從法老面前出去了。（創47:10）
- 2. 雅各給後代祝福：「雅各因著信，臨死的時候，給約瑟的兩個兒子各自祝福，扶著杖頭敬拜神。」（來11:21）



祝福的意義

- 根據經文，很明顯的「長子的祝福」只有一個，已經給了雅各就不能再給以掃。在當時的文化背景中，長子特別被看重，所得的產業也是雙份。
- **1. 祝福從神來：**「我親愛的弟兄們，**不要看錯了**。各樣美善的恩賜和各樣全備的賞賜都是從**上頭**來的，從**眾光之父**那裡降下來的」。（雅1:16-17）
- **2. 祝福是信心的禱告：**以宣告的方式，用信心為他人向神求福。
- **3. 祝福是神的心意：**神要父親給孩子祝福，祭司給百姓祝福，神的僕人給教會祝福。聖經中的例子：
 - 父親給孩子祝福: 雅各
 - 祭司給百姓祝福: 亞倫
 - 使徒給教會祝福: 保羅
- 「從來都是位分大的給位分小的祝福，這是駁不倒的理。」（來7:7）



天梯的意義

雅各夢見一個梯子立在地上，梯子的頭頂著天，有神的使者在梯子上，上去下來，耶和華站在梯子以上。（創28:12-13）

- 1. 天梯代表**神的接納**：
 - 神允許自己與雅各之間有通道存在
- 2. 天梯代表**神恩典的管道**：
 - 天使是**服役**的靈，為**承受救恩**的人效力(參來1:14)。天使在梯子上穿梭往來，代表神對雅各的恩惠與保護。
- 3. 天梯的終極意義是**耶穌基督**：通往天父的道路
 - 耶穌說：「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們，你們要看見天開了，神的使者上去下來，在人子身上。」（約1:51）



伯特利分別為聖

■ 祭壇的分別為聖：

- 「雅各把所枕的石頭立做柱子，澆油在上面。」(創28:18)
- 「澆油」是一種手續，澆在祭壇、祭物或人上，將其分別出來，凡油所澆到的都歸給耶和華為聖。

■ 地點的分別為聖：

- 「他就給那地方起名叫伯特利（神的殿）；但那地方起先名叫路斯。」（創28:19）
伯特利後來成為以色列的敬拜中心，因雅各將其分別為聖，稱為「神的殿」。

■ 財物的分別為聖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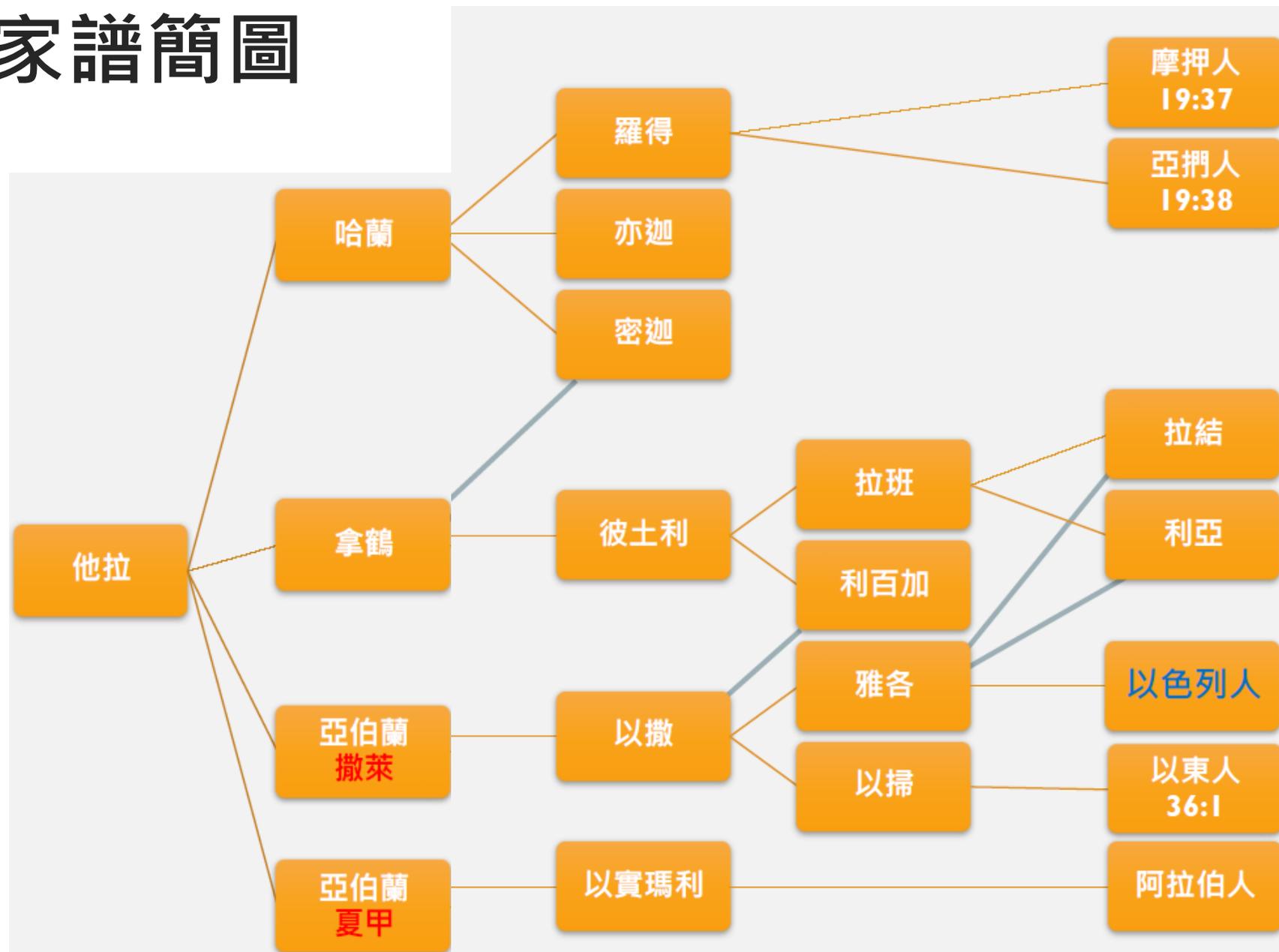
- 「凡你所賜我的，我必將十分之一獻上。」（創28:22）



雅各的12個兒子

排行	兒子	其母	名字意義	相關經文
1	流便	利亞	有兒子	利亞：耶和華看見我的苦情，如今我的丈夫必愛我。（29:32）
2	西緬		聽見	利亞：神因為聽見我失寵，所以又賜給我這個兒子。（29:33）
3	利未		聯合	利亞：我給丈夫生了三個兒子，他必與我聯合。（29:34）
4	猶大		讚美	利亞：這回我要讚美耶和華。（29:35）
5	但	辟拉	伸冤	拉結：神伸了我的冤，也聽了我的聲音，賜給我一個兒子。（30:6）
6	拿弗他利		相爭	拉結：我與姊姊相爭，並且得勝。（30:7）
7	迦得	悉帕	萬幸	利亞：萬幸。（30:11）
8	亞設		有福	利亞：我有福啊，眾女子都要稱我是有福的。（30:13）
9	以薩迦	利亞	價值	利亞：神給了我價值（報酬），因為我把使女給了我丈夫（30:18）
10	西布憐		同住	利亞：我丈夫必與我同住，因我給他生了六個兒子。（30:20）
11	約瑟	拉結	增添	拉結：神除去我的羞恥，願耶和華再增添我一個兒子。（30:23-24）
12	便雅憫		右手之子	拉結難產，臨終前給兒子取名為「便俄尼」（我苦難中的兒子），雅各給他改名為「便雅憫」（我右手的兒子）。（35:18）

亞伯拉罕家譜簡圖



風茄

- 創30:14-16 割麥子的時候，流便往田裡去，尋見風茄，拿來給他母親利亞。拉結對利亞說：「請你把你兒子的風茄給我些。」利亞說：「你奪了我的丈夫還算小事嗎？你又要奪我兒子的風茄嗎？」拉結說：「為你兒子的風茄，今夜他可以與你同寢。」到了晚上，雅各從田裡回來，利亞出來迎接他，說：「你要與我同寢，因為我實在用我兒子的風茄把你雇下了。」那一夜，雅各就與他同寢。
- 歌7:13 風茄放香，在我們的門內有各樣新陳佳美的果子；我的良人，這都是我為你存留的。



神是否允許一夫多妻？

- 問：亞伯拉罕有一妻一妾，雅各有二妻二妾，大衛和所羅門都多妻，這是否表示神允許多妻？
- 答：神所設計的婚姻制度是一夫一妻，多妻違背神的心意，這樣去做的人要自己承受不良的後果。
 - 亞伯拉罕和雅各都因多妻而引起家庭糾紛
 - 大衛因多妻而使得後代中發生淫亂和謀殺
 - 所羅門因多妻而遠離神。
- 勿以「詭詐」待妻：雖然神有靈的餘力能造多人，他不是單造一人嗎？為何只造一人呢？乃是他願人得虔誠的後裔。所以當謹守你們的心，誰也不可以詭詐待幼年所娶的妻。（瑪拉基2:15）



雅各致富的原因

- 說法一：雅各致富是方法的問題。
 - 雅各在羊群飲水之處插上剝皮露白的樹枝，這個作法的本身具有神奇的功能，使得生下來的小羊都是有紋的，有點的，有斑的。
- 說法二：雅各致富是信心的問題。
 - 雅各在插樹枝的時候，以「信心遠望術」(visualization)看到將來的成果，以致於心中所想的成為事實。
- 說法三：雅各致富是自然的結果。
 - 純色的羊也有隱性的雜色基因，所以很可能生出雜色的羊
- 說法四：雅各致富是神的作為。
 - 神要祝福雅各，事情就這樣成就了。
- 哪一個說法是正確的？



今日應用

- 相信神的應許必會成就：耶和華豈有難成的事嗎？
- 從亞伯拉罕獻以撒的事跡中，學習亞伯拉罕的信心和對神的敬畏，“現在我知道你是敬畏神的了，因為你沒有將你的兒子，就是你獨生的兒子留下不給我（創21：12）”。另外，也要學習以撒的順服。
- 以掃因餅和紅荳湯就把長子的名分賣給了雅各，聖經稱之為“有貪戀世俗如以掃的”（希伯來書12：16），輕看了自己長子的名分。我們是否也因為貪戀世界和肉體的情欲，而輕看我們作為神兒女的身份呢？

